禮部志稿

三五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龔驂文

編修臣程嘉謨覆勘

欽定四庫全書

禮部志稿卷七十　　明　俞汝楫　編

學校備考

儒學

建衛所學校

正統元年立天下衛所學校時陝西按察司僉事林時言各處衛所官軍亦有俊秀子弟宜建學校以教養之

文淵閣寶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庶得文武之才出為世用從之

建學酌處弟子員

正德六年禮部言舊例學校乏材處許他縣人補充生員比乃有冒籍入學者甚壞士習宜令各提學官查覈如邊衛夷境遠方山縣或初立學校人材鮮少或止有府州縣學而無衛學其衛所人材果堪教養及提學官摘發充增補廩者仍舊存留起送科貢若人材衆多處本地自有學者乃或攙入別學雖由提學撥送亦宜覆試

果學已成者發回本學計所補廩增日月依次出身其
學無成冒籍者俱為民遂著為令

學官

禁有司差遣學官

洪武十四年十一月禁有司不得差遣學官時松江府
華亭縣儒學教諭曹宗儒屢為府縣差遣宗儒以為言
上諭禮部臣曰教官訓導所以作養生徒為國儲材邇
者往往委以公務使不得盡心教訓非所以崇儒重道

之意其禁止之

訓導班雜職首

洪武二十四年定儒學訓導位於雜職之上時寧波府象山縣僧會司奏儒學訓導於公會每欲班前列及坐於上其儒學稅課局河泊所僧道衙門一體雜職訓導何得獨居於前禮部侍郎張智奏訓導為國育材教化之本學校興則風俗美師道立則善人多國朝稽古崇文設訓導豈同雜職上曰然訓導宜班雜職之首

學官考課

洪武二十六年定學官考課法以科舉生員多寡爲殿最縣學生員二十名教諭九年任内有舉人三名又考通經者爲稱職陞用舉人二名雖考通經爲平常本等用舉人不及二名又考不通經者爲不稱職黜降别用州學生員三十名學正九年任内舉人六名又考通經者陞用舉人三名雖考通經本等用舉人不及三名又考不通經者黜降别用府學生員四十名教授九年任

內舉人九名又考通經者陞用舉人四名雖考通經本等用舉人不及四名又考不通經者黜降別用府州縣學訓導分教生員九年任內舉人三名又考通經者陞用舉人二名或一名雖考通經本等用舉人全無又考不通經者黜退別用先是教官考滿兼覈其歲貢生員之數至是上以歲貢為學校常例故專以科舉為其殿最

訓導冠帶之始

洪武二十六年命天下府州縣儒學訓導冠帶先是訓導冠服與士人之未仕者同至是河南布政使司右叅議董倫奏各處儒學訓導合𢎞醫學訓科陰陽訓術一體冠帶以別士類命禮官集議之而未決上曰陰陽醫學技術之流且有冠帶訓導教誨生徒為國育材豈不重於技術宜授冠帶自是訓導皆冠帶上名吏部附選貼黃

學政行於軍衛之始

宣德五年巡按監察御史梁軫言陝西寧夏等衛洪武

間設儒學止置教授一員專教軍職子弟讀百將傳武
臣大誥以為講武保身之策永樂間旗軍亦遣子入學
一如府州縣講讀經書應舉亦嘗得人以資任用然文
廟未有祭祀生徒亦無優免徭役之例乞令如府州縣
同仍命御史按察司官出巡之日依例考覈則人知所
激勸文風可振而邊俗丕變矣
建議舉薦除授
正統元年陝西按察使副使金濂言五事一教養人材

必先經史比年師儒多不得人乞令內外諸司凡山林隱逸及科第發身官員因事罷職并罰役者有能通曉經學薦舉除授仍令其上司時加考較事下該衙門會議覆奏從之惟教官有犯貪淫者仍不許濫舉

始設提學官

正統二年添設提調學校官員先是少保兼戶部尚書黃福言近年以來各處儒學生員不肯熟讀四書經史講明義理惟記誦舊文待開科入試以圖倖中今後宜

令布政司按察司官半年一次遍歷考試庶得真才下
行在禮部會官議每處宜添按察司官一員南北直隸
御史各一員專一提調學校至是行在吏部會官保舉
兩浙塩運司同知胡軫為副使廣西鬱林州知州劉
釓監察御史薛瑄高超工部郎中高志吏部主事
歐陽哲修撰王鈺編修彭琉檢討陳璲康振國子監學
正莊觀俱為僉事湖廣布政司檢校程富福建建寧
府學教授彭最為監察御史分行提調軫浙江釓湖廣瑄

山東起福建志山西哲河南鈺江西琉廣東璲廣西振四川觀陝西富北直隸鼎南直隸陞辭賜勑諭之曰朕惟國家致治於賢才賢才之本成於學校帝王相承之盛典也朕自臨御以來惓惓於此而所在有司率不究心苟具虛文用應故事如此而望成賢才致治化其可得乎今慎簡賢良分理學政特命爾等各處儒學夫一方之學總於汝是一方之師係於汝矣率而行之必自身始必自進其學學充而後有以諭人必自飭其行行

端而後有以表下學有成效惟爾之能不然惟爾勿任爾其愆哉所有合行事宜條示於後其敬承之

一學者不惟讀書作文必先導之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事使見諸踐履以端本原

一士貴實學比來習俗頹敝不務實得於己惟記誦舊文以圖僥倖今宜革此弊凡生員四書本經必要講讀精熟融會貫通至於各經子史諸書皆須講明時常考試勉勵庶幾將來得用不負教養

一學者所作四書經義論策等文務要典實說理詳明不許虛浮誇誕至於習字亦須端楷

一學校無成皆繇師道不立今之教官賢否不齊先須察其德行考其文學果所行所學皆善須禮待之若一次考驗學問踈淺姑且誡勵再考無進送吏部黜罷若貪淫不肖顯有實跡者即具奏逮問

一學校一切事務並遵依洪武年間臥碑不許故違

一師生每日坐齋讀書及日會饌有司僉與膳夫不許

違悮缺役

一生員有食廩六年以上不諳文理者悉發充吏增廣生入學六年以上不諳文理者罷黜為民當差

一生員有缺即於本員軍民之家選考端重俊秀子弟補充

一生員之家並依洪武年間例優免戶內二丁差役

一所在有司宜用心提調學校嚴束師生教讀不許縱其在外放蕩為非學校殿堂齋房等屋損壞即量工修

理若推故不理者許指日移文合干上司以憑黜降

一遇有軍民利病及不才官吏貪酷害人事干奏請者從實奏聞

一有軍民人等訐告冤枉等事許受其詞狀輕則發下衛所府州縣從公處置重則送按察司提問

一科舉本古者鄉舉里選之法近年奔競之徒利他處學者寡少往往赴彼投充增廣生員詐冒鄉貫應試今後不許

一提調學校者如有貪淫無狀許廵按監察御史指實
奏聞
一遇有衛所學校一體提調武職子弟令其習讀武經
七書百将傳及操習武藝其中有能習舉業者聽
　振飭提督提調
正統十年廣東左叅議楊信民言自設提調學校官以
來監臨上司嫌於侵職廵歴所至寘之不問如廣東諸
處阻山隔海提學者不過歲一至耳雖曰專職徒為文

具乞罷之便事下禮部議尚書胡濙等言提學之官俱
出大臣建白廷議推選難遽停罷但中間實有不職者
遂至因循廢弛請申飭之布按二司所至處自應提督
考較府州縣提調正官每月朔望宜照例詣學考其勤
惰今乃彼此推調畧不加意是非設官之過實由曠職
之弊上曰學校廢弛大是弊事爾等即同都察院官察
諸不職者以名聞朕將黜之其府州縣提調官拘牽小
嫌故行避事及巡按御史不舉奏者不可不治今姑宥

之爾等即以朕意通行戒飭濙等又言在外各官一時不能悉其賢否且無實可指但令巡按御史詢察糾舉庶得其實上從之仍命濙等察實以聞

多取副榜充教職

正統十三年監察御史萬節等言朝廷興學校養賢才其於賢師儒之選類非一途或取用舉人或保薦儒士或考除監生然儒士監生經學不精非惟不足為後學之師亦未免有濫舉不公之弊其每科所取副榜舉人

因厭教官卑冷告入國子監讀書有告兩次三次以上者有年三十四以上者皆不就職務圖進取歷事出身以致天下教官缺員數多生徒無所楷範乞勅禮部令歲副榜舉人加倍多取其年二十五歲以上者務令就職庶師道得人賢才衆多命禮部議行

正統十三年三月會試禮部言舊例副榜舉人年及二十五以上者授以教職未及者或依親或入監讀書近例不拘年齒但願入監依親者皆聽今副榜舉人司馬

恂等四百一十三人俱願依親入監劉瓛等一百八十九名願授教職宜皆從其所願從之

分别舉人就教

景泰二年會試不中式舉人多自陳願就教職給事中金達言教職取之舉人勝於儒士舉薦者遠甚禮部遂請凡舉人不中式願就教職與副榜年過三十者悉送吏部除授翰林院學士陳循言副榜與不中式者一概叙用非惟科目徒設抑且能否混並非惟人情不甘抑

且乖於舊制於是命不中式舉人及監生願就教職者皆試而授之

重教職除授

成化四年山西按察司提調學校僉事胡謐言學官人之師範賢才興否係焉乞多取副榜舉人除授署職學官考滿皆該陞願會試者不必限其年歲俱聽會試列當考滿者一體考驗陞擢考中歲貢生員有願就教職者嚴加考試果通暢文理方許授職其納草納馬等項

未經科舉監生不許濫就下禮部覆奏副榜舉人年二十五以上者不聽辭職教官考滿到部惟年五十以上者不聽會試從之

成化五年二月禮部奏會試副榜舉人聽歷事及坐監五年以上者准其告辭教職坐監五年以下及年二十八歲以上者不准告辭其下第有願就教職者照例送翰林院考試果通量為除授從之

處貴州學提調

成化六年四月巡撫貴州右副都御史秦敬奏貴州學校悉屬雲貴提調僉事兼理相去動經千里往來考試不便乞令本官專理雲南學政本省從分巡官兼理從之

教官多取會試副榜

成化十三年監察御史胡璘奏近年以來天下儒學教官率多歲貢監生其言行文章不足以為人師範乞勅吏部計議今後會試多取副榜舉人選用而罷歲貢監

生選除之例庶教官得人而人才可成事下禮部覆奏師儒之職賢才攸係宜如璘言明年會試多取副榜舉人選除教職其監生聽選歷事及坐監依親不願就者聽其告免新中舉人年二十五以上者不准告到任之後遇開科願會試者有司依限送部會試不中者仍定限復任上曰今後願就教職歲貢監生務在嚴加考選不許濫授副榜係生監依親者稽其原報冊籍若干三十五以上者不准告免教職願會試者如任滿到部例

行之

提學給關防之始

正德十年命給提調學官關防先是提調江西學校僉事田汝耔奏提學衙門凡所施行皆無關防印信故新舊相代之時詐偽相承不可考詰請特給關防印信禮部議覆以學校之弊天下皆然宜如耔奏通行鑄給從之

考覈提學官之始

嘉靖五年初禮部尚書桂萼等言天下提學官多不得人無以風勵人才請加考覈上從之至是萼等疏其名以上上皆報可命禮部都察院推有學行者代之

嚴飭督學曠職

嘉靖二十二年禮科右給事中陳棐劾江西四川提學副使陸時雍周復俊曠職宜改調疏中復陳五事一嚴巡督之限董學三年限以歲考二次仍勑各巡按御史驗其考之數疏以别勤惰一重陞受之規提學員缺則

於翰林資深臺省望重者陞授俟董學有成擢以京秩
一寬教職之途見任教官有學行者宜量陞兩京國子
監學官一兼本實之尚進退人才固當以文為主又當
以行相糸宜廣詢博訪擇其無良者即按實斥革一酌
歲貢之法不專食糧淺深尤以科舉次數及考卷優劣
參酌之去取下吏禮二部看詳得旨提學官專勅廸士
係一方風教視他職為重邇年各官不遵行廵歷歲考
偷惰廢職又營求進表應朝甚失事體今後宜令廵按

御史劾奏陸時雍等准調餘依議

飭督學重士行

隆慶四年禮部覆山西道御史陳文煥奏近來督學諸臣較士秖尚文藝而不察行檢又或假講學以躐虚聲庇非類以示長厚以故士習益壞請嚴飭天下督學官務遵卧碑勑諭加意整飭試士之時必兼詢德行不得倡為講學之名長奔競之習上是之

學規

頒鐫學校卧碑

洪武十五年命禮部頒學校禁例十二條於天下一曰生員是非干己之大者毋輕詐於官二曰生員父母有過必懇告至於再三毋致陷父母於危辱三曰軍國政事生員毋出位妄言四曰生員有學優才贍深明治體年及三十願出仕者許敷陳王道講明治化述為文辭先由教官考較果有可取以名工於有司然後赴闕以聞五曰為學之道必尊敬其師凡講說須誠心聽受毋

恃己長妄為辨難六日為師者當體先賢竭忠訓教以導愚蒙七日生員勤惰有司嚴加考較奬其勤敏黜其頑惰斯為稱職八日在野賢人君子果能練達治體敷陳王道許其赴京面奏九日民間冤抑等事自下而上陳訴不許驀越十日江西兩浙江東之民多有代人訴者自今不許十一日有罪充軍安置之人毋妄建言十二日十惡之事有干朝政實跡可驗者許容以聞其不遵者以違論仍命以所頒禁例鐫勒卧碑置於明倫堂

之左

學例

除黜生追廩令

正統四年江西南安府知府林芊言比者提調學校僉事薛瑄建議凡生員疾病不堪教養者罷斥之追償所給廩米臣竊以謂生徒有志於學不幸而有疾罷之可也至於廩給糜用於累歲而追索於一朝固亦難矣且使其父兄徵償納之患而不能保其子弟之無疾雖有

俊秀孰肯令其就學哉上是其言命禮部除其令

推廣增廣生例

正統十五年直隷鳳陽府知府楊瓚言我朝天開景運文教聿興內建太學以儲天下之英賢設儒學以育民間之俊秀府學額設廩增生員八十名州學六十名縣學四十名此外聰明之士不得與者入學寄名以俟補增廣之缺寄名者既衆遇開科之際欲報增廣名數已足欲報儒士則有司多方沮抑以此無路出身未免淪

海遺珠之嘆乞敕該部通行天下學校今後增廣生員不拘額數但係本土人民子弟自願入學讀書聽府州縣正官與學官公同考選俊秀者即收作增廣生員凡遇開科考其學問優長者許令應試事下禮部議請令如有此等子弟准其入學待缺補充增廣從之

奏處附學生

成化四年兵科給事中陳鶴言禮部奏准天下郡縣學校廩增生員俱照舊額而革去附學生員夫地有廣狹

所生之才有多寡猶十指然不能以一律齊令一概拘以定額不無遺才自令附學生員宜考其文學不必拘其額數民間子弟取其俊秀不必拘其年歲借曰令之入學者苟徒優免其家差役則不與優免可矣又況提調已有官而又令布按二司兼督之則委任不專何以責其成效事下禮部言古者十五而入大學豈可不拘年歲其大府州縣人才衆多之處可以原擬增廣附學之外量增二三十名以備補缺至若提調學校之官一

時巡歷未易周徧若不許布按二司官提督勸勉學政不無愈廢及言生員不許優免差役亦非舊制俱難准行從之

免生員充吏 調

成化五年提調直隸學校監察御史陳煒奏原奉勑內生員考試不中者充吏臣惟生員吏典地位懸隔其不中者充吏以辱之是誠激昂振勵之良法但其中頑愚不立者反幸此以為進身之階以致年幼質敏者亦被

習移倣效成風恬不知恥乞勑該部定議今後廩膳生員考退者不分年歲久近俱免充吏悉發為民禮部覆奏宜從所請上是之命仍追其食過廩米

免廩生充吏追廩

成化八年七月提調北直隷學校監察御史閻禹錫奏近例北直隷學廩膳生員考黜者俱追廩米為民今奉勑俱發充吏請倂追廩之例禮部覆奏從之

造邊方學樂器

成化十五年正月巡撫大同右副都御史李敏奏今天下學校俱有樂以侑祭孔子大同雖邊方實總鎮之所而樂獨缺乞照例頒降或容臣製造令諸生習演奏用庶邊方之遠得以觀聖化之美甲冑之士亦得以習禮讓之風上曰國家承平百有餘年文教洽於遠邇大同雖邊方用武之地諸生誦法孔子與內郡無異文廟侑祭可獨無樂乎其亟令有司製造樂器俾本學生員習用之

簡教職并學生

弘治十七年禮部主事彭縉奏請今後教職正官務選舉人有學行者除授令照例會試入選果有異績許選風憲其訓導亦選舉人及歲貢有學行者為之俟有成績量加擢用及正官到任之後宜令會府州縣正官將本學生選訪學行分為上中下等俟提學官巡歷至日復加考訪於上中二等中取入舉其下等則量黜罰之庶實學可得命所司看詳以聞

考訪學行三等

弘治十八年禮部覆祠祭司主事彭縉奏請令天下提學官嚴加稽各學提調正官考訪在學生員列為三等以學行兼茂者為上等學不逮行者次之若行不逮學或有行而全無學者居下籍記於公候學行有進以次遷之提學官每遇歲考參據以為進退從之

奏沙汰不可行

嘉靖八年八月戊午朔給事中高金以下詔欲沙汰天

下生員因陳其不可遽行者有七大略謂儲才貴豫求
才貴廣地方人才多寡不同附學人數豈可嫌其過於
增廩但當責成提學官嚴加考較以杜冒濫不必盡行
此法且言老稚凡庸非盡附學在廩增亦有之今惟沙
汰附學未免有偏上責金不奉詔仍令禮部申諭各提
學官務遵前詔廩增附學生員一體掄選其附學名額
不必視廩增原數許量準地方人才衆寡為差

疏止沙汰令

嘉靖五年御史楊宜言邇者沙汰生員之令一下而督學使者奉行過刻略無愛惜之意其年少者以文詞不工見黜長者以齒邁不容甚則狼據毀譽輙加擯棄沮父兄教子弟之念驅衣冠為田野之傭且史冊所載有增廣生員增置學舍者矣有沙汰天下僧尼者矣未聞有沙汰生員之名也迹其意指似與祖宗育才之心先王教人之法相背乞下明詔命所司加意作養毋徒以黜退為功上然之下禮部議覆如其言仍請申明祖宗

卧碑及今所降勑諭榜之明倫堂使師生永為遵守毋
庸更立條約専事繁苛令題不得破析經義取之文則
當崇雅黜浮而尤宜致重德行其不率教始與衆共斥
之庶法令脩明而人才輩出詔從之

請禁沙汰生員

嘉靖十一年十月内禮部題該吏科都給事中李鳳來
等稱近來提學官遵奉新例沙汰生員奉行過刻乞要
弘文教憫遺才等因抄呈到部臣等竊惟教化者治世

之首務而學校者人才之所出也求之必廣而養之以豫故上有隨材成就之仁而下無甘於自棄之患古之治朝所以或增廣太學諸生或增立學官弟子員書之史冊俱為一時之盛事皇上聖德中興銳精教化而建議之臣乃創為沙汰生員之例其提學官承望風旨奉行太過將所該管府衛州縣學生員或有未經考較輒據一時風聞訪察及黜名不到等項名目將在學生員不分年少可進及文行無玷之人一概盡行降黜毀譽

失真賢否莫辨良才竟遺於寸朽斬伐先逮於萌芽堙塞化源沮喪士氣深為可惜今據給事中李鳳來等所陳實係振舉文教愛惜人才至意相應酌擬覆奉欽依通行天下撫按衙門令各府衛州縣除經提學官歲考以文理不通黜退過生員照例罷斥外其奏例沙汰之名一時黜名訪察遽爾遞降黜退者盡行收錄造成清冊一本俟新任提學官至日通行起送查明復學肄業俟歲考之時與在學諸生一體嚴加考試如果年力衰

邁文詞疵謬方行黜退其文學稍通年資可進者一體

作養

學約

申飭掄士

宣德二年行在禮部尚書胡濙言近奉勅諭學校之官所以立教興賢必求其實效臣欽遵聖諭以近時學校之官弊天下郡縣學應貢生員多是記誦文詞不能通經兼以資質鄙猥不堪用者亦多此皆有司不精選擇

教官不勤教訓是以學業無成徒費廩餼今擬令各處巡按監察御史同布政司按察司并提調官教官將生員公同考試食廩膳七年以上學無成效者發附近布政司直隸發附近州縣充吏六年以下鄙猥無學者追還給過廩米罷斥為民其增廣生員在京府學六十名在外府學四十名州縣三十名縣學二十名若民少之處不拘此例凡存留者必選敏聰俊秀能通文理者充數其才質魯鈍容貌鄙陋不通文理者充數其并額外

多餘俱黜為民不許狗私將有學者黜退無學者濫收
其選留在學者務遵洪武中卧碑從師勤學有司一依
舊例優免差徭若學舍傾頹即脩理提調官并教官必
躬親激勸嚴加訓誨務在成材以備貢舉庶不負朝廷
建學育才之意從之

學校責提調

正統六年十二月山西應州儒學學正葉綬言人才之
出本於學校學校之興係於守令近年以來守令或非

其人經年不為點閲朔望謁廟禮畢輒散雖有風憲官
提調而里遠或一年一至或半年一至來則生員蹈襲
陳言以圖僥倖去則廢弛如故略無忌憚宜嚴督府州
縣官不拘正佐但掌印者即當提調置文簿列生員姓
名又立為簽不時掲取四五拘至公廳稽其所習經書
課業或因公暇或因朔望嚴加點閲驗其在否如一月
三日不書卯或三次點不至者即胥斥退其提調風憲
官按臨所至察其點檢公勤與勸懲無法者俟其考滿

書其職之稱否仍禁約府州縣官不得接受生徒餽送及旗帳立軸私衙往來同席飲酒使生員有所畏重而不輕犯其令如此則學官於教法有可施之地生員不致懈怠而勉於進學皆成美材矣又言生員多刁潑奸詐頑狠險僻無廉恥禮義者藐慢師長齟齬教法以為智能乞勑禮部查洪武永樂間欽定學規事例并戒飭學校條款備行提調學校御史等官刋置板榜於各處儒學張掛申明禁約永為遵守嚴加詢訪先將此等之

徒不拘年月深淺一切以罪法斥使在學生員知所敬
懼庶幾日改月化而皆為賢良矣上納其言命該部行
之

修明學政十事

成化二年禮部尚書姚夔等奏修明學政十事請榜諭
天下學校永為遵守

一國家設學校陳教條本末具而體用周是即三代六
德六行六藝教人之法也奈何近年以來師道不立教

法不行學者因循苟且不知用力於身心性命之學惟
務口耳文字之習此人才所以不古若也自今各處提
調學校官務須躬親遍歷督率教官化導諸生選擇子
弟年十五六以下資質聰明俊秀者方許入學先教之
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俾存其心養其性語言端謹容
止整肅次教之以四書本經熟讀玩味講解精詳俾義
理透徹徐博之以歷代史鑑究知夫古今治亂之迹又
次教之以律令筭法兵法射藝與夫農桑水利等事仍

置三等簿籍考驗其德行優文藝贍治事長者列上等簿或有德行而劣經義有德行經義而欠治事者列二等簿經義雖優治事雖長而德行欠缺者列三等簿歲課月考驗其所進循次而升之非上等二等不許科貢如有放肆妄誕嗜酒挾妓賭博盜竊出入官府起滅詞訟說事過錢包攬物料挾制師長不守學規者悉皆黜退照例充吏為民若提調學校官不行躬親遍歷嚴加考選審置等第勉勵成效者聽巡按御史糾舉拿問奏

請降罰

一舊制選民間俊秀子弟入學而娼優隷卒不與焉所以別賢愚明貴賤也近年以來有司不加精選教官務求多得豪猾大户營充以避役鄙猥庸流泛収以備數以致賢不肖混為一區故雖有聰明特達之才溺於見聞無遴選麻相扶之益有苗莠相亂之病比者本部已嘗奏准量郡縣大小依額存留裁減冗陋而提督不嚴行加選姑容不肖者尚多請行各處廵按監察御史逐一

查勘學校如有不依本部原擬裁革事例仍縱容不肖
生員冗濫在學隱射户役者即將提調學校官叅拿問
如律有司學官一體究治
一學校端本澄源之地所以大學拳拳於正心誠意之
學孟子切切於義利之辨誠恐學者利盡其心也近年
學校生員聽令納牛納草納米入監殊非教學且前代
雖有納粟補官之法令而不用以補士子為士子者知
財利可以求即進身則無所往而不謀利或買賣或舉

故或取之官府或取之鄉里視經書如土苴而苞苴是
求棄仁義如敝屣而貨財是殖士心一蠹則士氣士節
繇此而喪他日致用何望其能興治有補於國家哉自
今伊始雖有邊事緊急艱難之處亦不許以監生生員
納粟納馬等項出身若再以此例開端者許該部六科
十三道糾正之用以端士心而美教化
一衛學之設盖欲令武士習讀武經七書俾知古人坐
作進退之方尊君死長之義然中閒亦有聰明梭倫之

士能通經書有志科目者聽於科目出身不使其有遺才近大學士李賢奏准各處衛學軍生照縣學例歲貢彼見歲貢易得行伍難當將紛然捨彼就此則行伍缺而武備弛矣況又以原籍弟姪親族冒作舍餘投入衛學者宜定與則例除兩京武學外在外衛學四衛以上軍生不得過八十名三衛不得過六十名二衛一衛不得過四十名若所在舍餘無堪教養不及額數者不必足數其生員二十五歲以下考通文理者存留二十五

歲以上不通文理者悉皆退回營伍仍聽巡按御史提調學校官嚴加考選精別去留若果無堪貢之人不必起貢原無衛學之處不許添設有司儒學軍生寄名讀書者聽與民生一體考選食廩挨次歲貢亦不過二十名

一各處府州縣官中其留意學校者固多而漫不加省者不少差徭不如例優免廩膳不如法供給學舍不加修理廟祀不加明潔朔望行香升堂而退生徒勤惰略

不究心教官奉承者禮貌違忤者折辱以致學校不興人才難就是皆有司提調不得其人故也宜行各處廵按監察御史按察司官凡按臨之地首先廵視學校遇有前項弊政輕則從宜懲治省令修舉重拿問如律應奏請者奏請令後有司官務要用心整理學校勉勵生徒用圖成效

一各處廵按監察御史布按二司官凡學校之政法當提督整治近年以來為有提調學校官職專其事遂皆

置之不問其提調學校官有一年巡歷一遍者有三二年一遍者所以教官生員肆無忌憚學校之政廢於往時欲人才成就愈難矣今後巡按御史布按二司官所在學校俱要用心提督整理其進退科貢等項仍從提調學校官主之若提調學校官苟延歲月有荒學政及布按二司官推調不理者聽巡按監察御史糾舉拿問

一教官例於副榜舉人除授近年皆不肯就以拘例太窄故也一就教職終身不展人豈肯樂為之夫人才相

去不遠教官中豈無宏才碩學奇傑異能之士苟拔而用之得其道人將鼓勵而興爭趨而赴矣洪武永樂洪熙宣德正統年間教官有學行者多簡任京職如胡儼陳山張瑛魏驥年富王來等皆其選也今後教官考滿宜命吏部嚴加考選如有年貌相應功蹟不虧學行超越者內而風憲近侍等官外而有司衙門照例量才擢用若在任有奇才異能卓出羣表九年將滿者聽巡按御史會同布按二司具實奏聞吏部行取一體考驗擢

用如此則師道光榮而人人樂模範可以得人矣

一雲南貴州等處選貢生員國初以其遠方特示優容之意其宣德正統年間已嘗考貢天順年來又復選貢令國家文運百年於茲道化旁洽豈遠近有間比雲南貴州科舉進士往往連名有足徵者宜自成化四年為始仍照正統年例一體考貢若他處人冒籍邊方學校歲貢科舉者械繫解京治罪所司縱容者以贓論

一各處歲貢生員以廩膳食糧數多者起送其食廩月

日除考科貢准作實在其餘開除月日俱作虛曠係見
行事例近該給事中劉昊奏稱丁憂人子大節不與准
作食糧日期於情未安除會議外宜令今後廩膳生員
丁憂除二十七箇月正服准作食糧之數如已服闋在
家無故遷延及養病侍親一切並作虛曠其該年就歲
貢除到部外若已行之起送不分在家中途遇有事故
過一年之上者并不許補貢如有營充補貢所司經該
管吏俱以治罪

一南北直隸舊例御史二員提調學校近各保陞按察司副使仍前提調緣按司官於直隸府州縣上下既不統攝行事未免乖舛宜令吏部將二副使於別按察司銓用另行會官推舉有學行政事御史二員照例請勅提調南北直隸學校爲便是時學教廢弛生徒苟容倖進者多夔上此奏上是之皆准行

考試兼取德行

正統十五年監察御史朱裳奏言近年學校生儒多尚

文藝不以德行為重而取之教之者亦然遂使心術壞
於未仕之時氣節喪於出仕之日乞令提學官考試兼
取德行文藝各立五等定為陞降之法仍令所司修社
學選教讀以求實效禮部議覆學校之教以德為先而
經義治事亦不可緩故太祖高皇帝首立學校令各治
一經以禮樂書筭分科立教蓋倣宋儒胡瑗經義治事
之意後立社學頒禁例勒之卧碑至天順中賜提學官
勅諭教條詳容其取人則立三等簿以經義德行治事

相兼考驗而尤以德行為重近者有司多不能仰承德意恪守成規失其所以為教以致仕鮮知學而取人者或但以文詞為主中材以下學無本原一入仕途輒見敗壞宜如裒奏令提學官一遵累朝教典仍置三等簿考驗及社學教讀一敢行無事虛文則效用多賢而有補聖治矣詔可

文約

遵頒行文武

嘉靖十年禮部言皇上頃以從行人薛侃議將論孟古義頒天下示以程式誠得返樸還淳之機但文章習尚久而後成今科舉在邇行之天下勢不能遍即使習未必如式妄意模擬必多迂誕士子既不得以舊習自顯其才有司又不得以新格辨別賢否一時科目或至失人請暫令今歲科目不必盡拘此格俟明年會試行之則風聲所激文體自變臣等又竊見嘉靖八年會試錄文皆簡古純正既不失祖宗之舊規式而於聖賢經義

之與亦多發明與古義無甚相遠或止以前錄文體頒行天下一體更上是之命照祖宗時科舉文式行務在崇雅黜浮以驗實學罷古義不用

會試勅取文式

嘉靖十六年禮部言邇年文體日壞道術日微宜勅會試取士務求醇正典雅合於程式者鈎棘茁軋之文悉宜黜落其背戾經傳引用莊列不經之言者參奏除名詔可令出榜曉諭

責成正文體

嘉靖十八年十二月内禮部題該廵按河南監察御史閆人銓題為正文體端士習以一風俗事竊惟等因該本部查得嘉靖十一年正月内該本部尚書夏闕題為正文體以便士習事節奉聖旨是文運有關國運所係不細近來士子經義詭異艱深大壞文體誠為害治恁部裏便出榜曉諭今後會試文卷務要醇正典雅明白通暢的方許中式如有仍前鈎棘奇僻痛加黜落甚則

令主考官指名具奏處治欽此又查得嘉靖十六年十一月内該闕布政司進呈鄉試錄該本部叅看得錄内字樣差錯數多及策問兵戍詞多隱晦及引飛衛紀昌列子之寓言及又設為黃郊紫微二君瑝虛子之問詭異尤甚其考試官王本才等合行提問將原設禮幣銀兩追奪等還官其提調監臨等官陸杰等及監臨御史余光通合提問等因題奉聖旨是王本才等并黃仲陽等都着各該巡按御史查提了來問禮幣追奪還官陸

杰等及蔣塗等著巡撫都御史提問余光法司提問便
行天下提學官嚴加禁革士子敢有肆為怪誕不遵舊
式的即行黜退欽此又查得嘉靖十七年正月內該本
部尚書嚴闕等題為申明正文體以便士習事奉聖旨
是你部裏便出榜曉諭欽此欽遵外今該前因看得御
史閒人銓以來歲當鄉試之期復以為言蓋本官先年
提學南直隸身有教士之責目擊當時之弊深懲往昔
故有此論臣等切惟文之弊久矣轉移化導之機其要

在於司考較者之責故知貢舉有歐陽修則軋茁之士黜令試錄所刻之文士子視以為向趨彼見詭異不經之文尚在所錄必曰主師所崇尚如此有不靡然倣傚之乎如是雖日諄諄然戒之無益也本官奏稱先責之學較使提督憲臣痛加黜罰次責之場屋使考試等官公為品題決不以此為中式此為知本之論相應議擬合候命下通行各處提學官遵照本部節年題奉欽依事理刊刻榜文播告多士各仰遵聖訓為文必崇尚雅

正根據經傳如有仍前收錄離經叛道之文進到試錄
本部詳加翻閱查出奏請將考試等官追奪禮幣監臨
提調等官一體究問治罪庶人皆知警而文體士習可
端矣等因題奉聖旨詳定通行曉告今後鄉試錄進到
你部裏務要詳閱舉奏如有仍前離經叛道詭辭邪說
定將監臨考試等官罪黜取中舉人辨驗公據得實革
退為民欽此
嘉靖二十三年八月內禮部題該廵按監察御史鄭坤

等奏為廟災建言事條陳内開我太祖之時氣象樸實人心醇厚當時以法度明信令命簡肅才力克裕士馬精强風俗樸茂學術醇正議論平易文辭渾厚職業脩舉天下之事無一而不趨於實及其久矣文焉而已明信者或至於弛玩簡肅者或至於煩飾克裕者或至於匱乏精强者或至於耗憊樸茂者或至於偷薄醇正者或至於邪僻平易者或至於奇怪渾厚少而多澆漓聲譽廣而急事業此其勢之所必至然文既太盛恐象龍

不可療饑伏望陛下立法製度昭如日月而信如四時出令申命迅如雷電而疾於風行士飽而嬉馬騰於槽太璞未鑿而奢侈痛革太羹未和而醇美旁行申明敬一之學崇尚古雅之體洗靡麗之氣而嚴怠緩之禁一誠立而百偽清百官自無不正百姓自無不安易曰天下雷行物與無妄是之謂矣故曰務實等因抄呈到部議得國初之時人心敦實學術醇正文辭渾厚事業光明近年以來人心不古學術邪僻故政務乖張而功業

不逮前輩今本官舉以為言具見崇尚實學查得先該
本部題為科舉事內一件變文體以正士習竊惟國家
建學校聯師儒以教養天下之學者既乃設科目較文
藝以網羅天下之成材自祖宗以來百六十年於兹造
士求才之法可謂盡善極美是以學術日正文運日通
至於成化弘治年間科舉之文號稱極盛凡會試及兩
京鄉試所刻文字深醇典正蔚然炳然誠所謂治世之
文近年以來士大夫學為文章日趨卑陋欲乞申明釐

丑等因具題節奉聖旨是文運有關國運所係不細近
來士子經義詭異艱深大壞文體誠為害治𢙣部裏便
出榜曉諭今次會試文卷務要醇正典雅明白通暢的
方許中式如有似前鉤棘奇僻痛加黜落甚則令主考
官指名具奏處治欽此已遵行訖今該前因相應依擬
覆奉欽依仍行各該提調提學官遵照本部先經題事
理一體查照施行

士子約

處士子三議

嘉靖十年閏六月内禮部題該兵部主事王學益奏稱處士子者三欵覆奉欽依

一祛弊習以正士風奏稱忠臣之事君當無所不用其忠竊見各色待用人員所報年歲一進仕途從實寫者無幾多有飾虛者往往公然减年詭報相習成風恬不為怪今已數十年矣臣以此事若小而實有關於治體者也夫人之有生可知而不可改者也而其命為士者

欺謾如此則其他日綜覈名實又何以施焉且其減年之意不過以兾他日衰邁猶得免於見黜耳以是心而從政其能使戒之廉得乎臣以為此風之不正是長偽之端也等因本部依擬通行天下提學官將一應應試生儒并行兩京國子監備查各生年歲務要從實開報不許隱陋違者重治

一禁乞試以振士節奏稱臣聞士之仕也所以行其義也今士之就試雖非古者鄉舉里選之意而進退賢否

一聽於上猶有古之道焉竊見各該生儒人等有見屈於提學而不得應試者往往百十成羣自赴該管官司百計哀求士節蕩然可賤甚矣夫此士也雖有才美或見屈抑而自其乞哀之心則他日為政亦將患得患失無所用恥世何賴焉臣以為此風之不正是導士以奔競也乞要今後生儒人等但有不縣提學官考取自赴乞試者俱不許市恩濫收應試等因本部看得乞求覆試固非美行但提學官取士能必無一二遺失若非陳

乞收試則或有出類之才不得與青錢之選矣其有才本庸下主司不取而混求考試者相應禁約合行天下提學并巡按御史等官徑自查取

一崇禮待以養士氣奏稱臣聞古之進士也日以賓禮之使賢者不難於用世昔我祖宗科舉之法設有巡綽搜檢之官所以稽察奸弊云耳而各該監臨等官往往推行太過至有將生儒人等搜髮垢面裸體跣足不同於人道者賤之甚矣凡有士氣如此莫不沮喪臣以為

此風之不正示士以可辱也乞要今後應試生儒人等止許舉察衣冠以禮進入但該巡綽搜檢人等止許舉察奸弊等因本部看得待士固當有禮而防範不可不嚴懷挾之例可謂重矣而因襲之弊往往有之若入試搜檢致於脫巾散髮祼體跣足亦非所以待士也合行天下監臨等官於防檢之時少寓禮遇之意如有懷挾等項照例從重處治

禮部志稿卷七十

欽定四庫全書

禮部志稿卷七十一

明 俞汝楫 編

科試備考

試法

初行科舉成式

洪武十七年三月戊戌朔命禮部頒行科舉成式凡三年大比子午卯酉年鄉試辰戌丑未年會試舉人不拘

額數從實充貢鄉試八月初九日第一塲試四書義三道每道二百字以上經義四道每道三百字以上未能者許各減一道四書義主朱子集註經義詩主朱子集傳易主程朱傳義書主蔡氏傳及古注疏春秋主左氏公羊穀梁胡氏張洽傳禮記主古注疏十二日第二塲試論一道三百字以上判語五條詔誥章表內科一道十五日第三塲試經史策五道未能者許減其二俱三百字以上次年禮部會試以二月初九日十二日十五

日為三場所考文學與鄉試同鄉試直隷府州縣則於應天府在外府州縣則於各布政司其舉人則國子學生及府州縣學生員之學成者儒士之未仕者官之未入流者皆繇有司申舉性資敦厚文行可稱者應之其學校訓導專教生徒及罷閒官吏娼優之家與居父母喪者並不許入試其中式者官給廩傳送禮部會試考試官皆訪明經公正之士官出幣帛先期敦聘主文考試官二人文幣各二表裏同考試官鄉試四人會試八

人文幣各一表裏提調官在內鄉試應天府官一人會
試禮部內官一人在外布政司官一人監試官監察御
史二人在外按察司官二人供給官在內應天府官一
人在外府官一人收掌試卷官一人彌封官一人謄錄
官一人對讀官四人受卷官二人皆選居官之清慎者
為之巡綽監門搜檢懷挾官四人在內從都督府委官
在外從守禦官委官凡供用筆札飲食之屬皆官給之
舉人試卷自備每場草卷正卷各用紙十二副幅首書

三代姓名及其籍貫年貌所習經書在內赴應天府在外赴布政司印卷會試殿試赴禮部印卷試之日黎明舉人入場每人用軍一人守之禁講問代冒至晚納卷未畢者給燭三枝文字迴避御名廟諱及不許自敘門第彌封者編號作三合字謄録者用硃考官用墨以防欺偽其會試中式者三月朔日赴殿試

建言取士法

洪熙元年四月鄭府長史司審理所審理正俞廷輔言

伏讀制勑有曰為國以得賢為重事君以進賢為忠竊以為進賢之路莫重於科舉近年賔興之士率多記誦虛文為出身之階求其實才十無一二蓋有年才二十者雖稱聰敏然未嘗究心於治人之道一旦僥倖挂名科目而使之臨政往往束手無為職事廢隳民受其弊自今各處鄉試乞令有司先行審訪務得通今愽古行止端重年過二十五者許令入試比試則務選其文詞典雅議論切實者進之會試又加慎選庶幾士務實學

而國家得賢才之用上諭禮部臣曰所言當理其即行之又曰科舉之士須南北兼取南人雖善文詞而北人厚重比累科所選北人僅得什一非公天下之道自今科場取士以十分論南士取六分北士四分爾等其定議各布政司名數以聞

擇考官避嫌疑

正德十年七月給事中范洵言二事一擇考官謂各布政司鄉試皆用教官多不得人用是監臨官恒委其事

於簾外而自專進退之權請如兩畿例主考用翰林院六品以下官或事簡衙門五品以下官為之同考教官先期於各處提學官聽其選擇以充則真才可得一避嫌疑謂兩京府官子弟入場中式不免有倚勢之弊兩京顯官子弟不由府縣保送而徑自移文入場不免有僱代之弊請令兩京人各不得為兩府官而别府入仕兩府者其子弟親屬亦宜迴避宦遊子弟科舉聽原籍提學考試則高門不得妨寒畯之階公道不至為私意

所蔽矣禮部議覆以京官主考鄉試言之者多雖先朝
偶一行然羣議紛起宜如舊例令各布政司照舊訪取
教官供事如不及數令提學官以平日考居優等充之
兩京府官干選法者宜令吏部查處兩府官及兩京官
子弟入試宜如洵所奏行之詔可
監臨不與內簾事
嘉靖十年浙江巡按御史李佶言各省鄉試考官宜會
同監臨等官揭書出題考試官取定試卷先期將號數

發出聽監臨官叅之墨卷以定去取禮部覆議考試監臨各有職掌先大學士張孚敬題各省外簾官豫結生徒密邇關節不公之弊莫甚於斯今復令外簾官叅之墨卷不惟非祖宗糊名易書之法亦非今日補偏救弊之意宜照先奉欽依事例未出榜以前監臨官不許干與以撓職守出榜之後内簾果有不公等弊據實糾舉曰各處鄉試事宜俱照原題准事例行監臨并外簾官不得干預主考官務同分考官從公揭書出題三場策

題亦不許主考官預搆以防奸弊以後會試俱遵照行
鄉試録提調官與考試官序名只照舊規不許更變

試條

奏科舉定制

洪武四年中書奏科舉定制凡府州縣學生員民間俊秀子弟及學官吏胥習舉業者皆許應試上曰科舉初設凡文字詞理平順者皆預選列以示激勸唯吏胥心術已壞不許應試

科舉别出題

永樂十七年三月為善隂隲書成命賜諸王羣臣及國子監天下學校又命禮部自今科舉取士準大誥例于内出題

遠方學生就近鄉試

宣德二年六月貴州布政司言普安州儒學生員皆是玀玀僰人莫知向學今選俊秀軍生王璽等入學讀書以備貢舉又言前奉禮部文書本司所轄州郡生徒堪

應舉者許於湖廣布政司就試緣去湖廣路遠於雲南
為近宜就近為便

中舍入試

成化七年五月中書舍人呂𢡟乞應順天府鄉試從之
刑科給事中芮畿言國朝開科取士凡有職人員入流
品者不得入試近者中書舍人呂𢡟乞應順天府鄉試
有旨允之不為例然中書舍人係七品近侍官非進士
監生不授𢡟以故父翰林學士呂原之蔭叨授此官而

反欲屈身就試下泯先澤上負國恩苟圖今日科舉之
榮預為他日陞遷之地而禮部尚書滕朧奏請俱宜究
治上曰朕念意儒臣之子有志科目特允所請不為例
典吏承差等入試例
正統八年雲南道監察御史計澄等奏開科取士其在
京如遇稱係軍生并各衙門吏典承差人等不繇學校
不經考驗其間奸盜貪墨無所不有此等之徒一體不
許入試庶革奔競之風下禮部議如澄言上曰求賢之

路不許阻塞生員儒士軍民還著提督學校御史考察入試其吏典承差人等禮部嚴切考察果通經無過犯俱容入試仍移文原籍勘實如有虛詐論罪不宥

處置科場落卷

正統十年陝西耀州儒學署學正事舉人康極言科舉之設誠選賢圖治之盛事也今各處考官止將中式文卷批附各生謄照其不中式者不發中間亦有文卷無疵考官忽畧而不取其應試生員亦有不成文并曳白

者乞勅今後科場不中之文卷并不成文曳白卷俱付提調學校僉事等官詳校如文卷無疵考官忽畧不取具奏逮問其不成文并曳白者挨臨各學給與本生曉諭其失量施責罰如此則為考官者不敢忽畧而不中生員知所改正不成文并曳白者不敢萌倖進之心矣

上命禮部集議以聞

經房不用帶考

景泰元年順天府府尹王賢奏今年該鄉試往者各處

取正考試官二員同考試官四員或三員臣以五經宜用考官五員若他經官帶考一二經則去取文字豈無謬悞且會試受卷彌封謄録對讀等官俱用在京郎中員外主事分管俱能通曉三場中間豈無受業及同鄉親屬乞令該部計議今後在京在外鄉試取同考試官五經務要五員專經考試不用帶考其會試謄録等官移文吏部取聽選官借用如此則奸弊可革科目得人從之

增兩京經房

天順三年順天府尹王福言今年八月本府鄉試看得應試生員春秋禮記二經數少詩書易三經各有四五百卷若各以同考官一人校閱慮恐涉獵不詳而有玉石不分之弊乞令禮部將詩書易三經每經添同考官一員上從之仍命南京亦照此例

增經房員數

成化十七年禮部言二月初九日會試天下舉人合用

同考試官舊易春秋禮記三經各二員書詩二經各三員緣今書詩二經試卷加多乞每經各增一員上曰科舉取士務在得人使鑒别不精寧免其無濫進者乎今詩書卷比前科加多而額數有限可每經增同考試官一人庶得詳於校閱而人才無遺也

考試官隆賓禮

弘治四年禮科給事中林元甫等言各處鄉試所請考試官多不得其人致去取悉從外簾甚至為監臨等官

所斥辱甚非賔禮儒臣之意今後請令巡按監察御史
各會同京府并布政按察二司先期移文各處提學憲
臣擇有學行者行聘御史等官以禮相待除私弊糾察
外其文章純駁悉聽去取不許考立簾外五經官以奪
其權如考官取士不足服人并罪其原請者禮部覆奏
宜如所言上曰今後鄉試務遵依定制事該簾内官管
理者簾外官不許干預

雲貴合試

弘治七年十月貴州守臣奏本布政司生員舊於雲南布政司鄉試其試録止名雲南鄉試録所取舉人名數通四十五名今請於本處開科以免合式增解額以激士心禮部議謂舊制不可改止擬改試録為雲貴鄉試録及稍增解額名數上從之命雲南增舉人二名貴州三名

太醫院子弟入試

弘治十年十一月太醫院使王玉奏本院官并醫生醫

士子孫弟姪凡有諳習舉業者例得應順天府鄉試近給事趙竑奏止許食糧當差醫士醫生應試而子弟不得復與進用人才不宜故為是沮隔也乞如舊便禮部覆奏得吉命凡册内有名者許仍舊入試

申飭訪取試官

正德八年六月廣東道監察御史楊時周言國家每三年取士除兩京外其浙江諸省主考官類以教職充之濫竽者不少自今宜於兩京進士出身官員内訪求才

學爲士類攸歸者往膺主考之任庶得真才章下禮部
覆奏謂舊制未可盡更且諸省鄉試校文雖屬於教官
而監臨實統於御史請申飭巡按通會布按二司預訪
教職有學行者以禮聘之不勝任者御史糾舉則舊制
不失而真才可得矣從之

京省鄉試别議考官

嘉靖五年署都察院事兵部左侍郎兼學士張璁條陳
慎科目三事

一正文體請令主司校文務取平正爾雅有裨實用仍
於周禮儀禮中出策一道使之習於禮樂然後責以事
君使民
一明實録言鄉會試録宜取生儒原卷稍增損一二字
不必盡出己筆分考校之功
一慎考官言各省鄉試宜如兩京事例擇翰林院科部
官為之主考毋令權歸外簾得以預結生徒暗通關節
上深善其言令所司如議舉行各省鄉試主考令禮部

舉京官或進士每省二人馳往供事監臨官不得參預
内簾兩京鄉試主考外五經房仍令各加科部官一員

會試三事

嘉靖十一年禮部尚書夏言以歲當會試條奏科場三
事
一變文體以正士習言近年以來文章日趨卑陋往往
剽剟摹擬國左等書以相矜眩不過以艱深之詞飾淺
近之見用奇僻之字蓋庸拙之詞而純正博雅之體優

柔昌大之氣蕩然無存自皇上登極以來屢渙德音黜
浮崇雅乃昨歲天下進呈録文數皆猥鄙不經氣格卑
弱背戾經旨决裂程式其刻意以為高者則浮誕譎詭
而不協於中騁詞以為辯者則支離磔裂而不根於理
文體大壊比昔尤甚今年望勅考官務取淳正典雅温
柔敦厚之文一切駕虛翼偽鉤棘軋茁之習痛加黜落
庶幾士知所向文體可變

二責主司以定程式言應試之士較于風簷之中欲實

録其文可為程式者葢已絶無間有所以試録文字多出主司之手而兩京會試皆館閣儒臣所為足為海内矜式近令録士子本文不必考官自作所以各省試録文理紕繆體裁厖雜乞令考官今次會試所命三塲題目俱要冠冕正大有關理道不許截裂牽綴徒事帖括及困以隱僻有如覆射若士子可録之文仍令考官重加裁正以示模範

三簡考官以重文衡言同考官例用翰林院講讀官十

一人給事中三人司屬三人令本院自侍講已下通得十一人則當盡數入場方足供事乞勅内閣於科部六人之外再訪三四人以補翰林不足之數疏入上報曰文運有關國運所係不細近來士子經義詭異艱深大壞文體誠為害治其出榜曉諭今年會試文卷必純正典雅明白通鬯者方得中式若有仍前鉤棘奇僻痛加黜落甚則令主考官奏聞處治餘依擬行

請寛京考官數目

嘉靖二十四年部覆科道條陳乞遇兩京鄉試題遣主考官寬其數目如翰林院春坊中允贊善講讀官少即於修撰編修内共擬數員上請點用以絶士子窺伺之弊

就近鄉試

嘉靖十年十月本部題該遼東都司等衛儒學生員徐潮等奏要改赴順天府應試等因本部看得遼東都司衛學應試生員先附山東多係縁海道之便令海道既

塞陸路遼遠往返正有六千餘里貧生寒士裹糧挾策奔走長途動經數月委於人情不便令欲改附近順天府應試又與潼關之附陝西宣府之附順天事體相同況節該衛學生員徐潮等陳奏頻煩情詞如一似應俯從但係奏改就近科舉地方既已更屬解額未免有拘臣等查得近該直隸提學御史胡明善題稱德州等衛提學教官皆屬山東惟生員乃為提學御史所轄乞要建學起貢等因該本部題覆奉聖旨是依擬行欽此已

經行令欽遵去後今照遼東衛學遠去山東六千餘里乃使越過順天而附山東科舉德州左等衛學本是山東地方而科舉反附於順天事體人情通屬未便相應議處臣等合候命下行移山東布政司及咨都察院轉行直隸提學并遼東巡按御史知會今後德州左等衛儒學聽山東提學官管轄就山東布政司應試遼東科舉生儒遼東巡按御史考送順天府鄉試其德州等衛建學起貢事宜本部移咨都察院改行山東巡按御史

查照先奉欽依事理施行則不惟解額無拘而人情事
體兩得便益奉聖旨是依擬行
順天增巡城御史檢閲
嘉靖四十年以近歲科場弊多詔增拓舉場前地令生
徒便於出入官校便於防檢其臨入試時除監場御史
外增遣巡城御史二員先於場門檢閲以進著為令
監生官恩生應試特例
嘉靖十四年十一月内禮部題該南京國子監祭酒費

案奏照得近年遵奉詔旨精選歲貢生員到監作養以
備不次擢用立賢無方人知感奮緣各生多是杪年英
俊而京闈取中有限其在歷期滿日各衙門既嚴勒還
鄉原籍提學又不肯多取監生應試是諸生歷滿之後
無復科第之望矣以故滿監率多託病遷延甚至私自
逃回不顧虛曠雖經決罰猶循故常如蒙俯念許令歷
滿還鄉之後凡遇鄉試在畿輔者畿輔巡按御史收考
應試在各省者各省巡按御史收考應試庶使人有定

志不擾監規再照官恩納銀生員中間空疎荒謬者固多亦間有經生宿學久困鄉校末友善士以廣見聞抑或初雖失學後經琢磨亦知奮勵故納銀生員中如見任吏部侍郎羅玘發解之後往往踵武相繼而官恩生員中間有多發身賢科不可謂盡無人也但官司多以富賄而起嫌疑又以儒素而槩輕忽較之選貢生監推抑尤甚以致遷延規避滋紊條約如蒙歷滿鄉試之年隨處巡按御史收考精選入場則不惟監規可齊而國

家作人之方益廣矣等因具題該本部議得各處歷滿
監鄉監生官恩生并納銀生員其間豈無豪傑之才若
遇鄉試之年不令入試未免有遺賢之嘆今費寀具奏
前因相應依擬覆奉欽依移咨都察院通行南北直隸
并浙江等布政司如遇鄉試之年將歷滿在京監生官
恩生并納銀生員許彼處提學官按歷地方與在學生
員一槩嚴加精選如果文理平通錄取入試不許聽受
囑託將文理紕謬不堪者一槩濫送

請精擇考官

嘉靖二十四年禮部覆南京給事中萬虞愷等條奏科場事宜請會試及兩京主考翰林官内盡數開列及部院官亦多擬上候點其各省鄉試精聘教職不足則聘外省推官知縣等官入内簾主事外簾不得有所干與印卷封號須加詳慎入場唱名給卷印號登時彌封奸人不得措手以杜關節得旨會試及兩京考官宜遵舊制餘如議行

試約

申飭鄉試用考官

正統六年監察御史丘俊奏江西鄉試小録刋舉人胡韓易經家人卦彖辭義九五陽剛託作六五柔順考試官禮部主事林璧湖廣岳州府通判林文秸同考官浙江鄞縣儒學致仕教諭錢縉俱合治罪禮部請斥韓回原學肄業待下科再試并言舊例同考官止請四員今湖廣江西廣東山西山東陝西皆多一員福建多二員

湖廣鄉試小録自增知貢舉官二員事屬僭妄宜通行禁革上從之命今後考官必求文學老成行止端莊不許將六十以上及致仕老病與署事舉人年少新進學力未至者舉用違者從風憲官糾劾治罪

試題犯王諱

正統十二年丙申禮部奏山西布政司正統十二年鄉試小録所出詩經題内維周之楨其楨字犯楚昭王諱不曾迴避考試官學録郭明郁教諭吳驥同考試官知

縣黃子嘉提調官左布政使石左叅政朱監試官按察使林文秩僉事黃文政俱應問罪上宥之但令巡按監察御史取各官罪狀考試及同考試官俱罰俸一月提調監試官紀録還職仍移文申諭戒無再犯

陳入試人禁例

景泰三年禮部祠祭司主事周駿奏設科取士當遵國法禁例洪武以來舊制曽縣科目出身未入流品官生員發充吏罷閒官吏監生生員倡優隸卒刑喪過犯之

人不許入試其生員軍生儒士及未入流品官農吏承
差軍餘人等若無錢糧等項粘帶者聽從入試如有不
遵照例論罪已中式者斥退不錄未中式者終身不許
入試今順天府景泰四年鄉試取中舉人尹誠汪諧陳
益龔滙王顯李隨李森錢輪俱係冒籍人數於例不該
入試似此之徒欲求事君而先欺君今日茍圖如此他
日居官可知乞明正其罪以警將來命錦衣衛俱執送
刑部問未發露者許出首逮問同學知而不首者同罪

今後科場知貢舉監試提調等官務在防範嚴切不許容情冐名換卷截卷傳遞文字并說話作弊監門搜檢巡綽監試官軍敢有如前容隱不舉作弊者俱治以重罪黨外執事官臨期於吏部聽選官內選文學出身者充之詔舉人尹誠等十二人冐籍下錦衣衛獄鞫罪終身不録用至是禮科都給事中張軾等言立法不可以不嚴待人不可以不恕貴乎張弛得宜而輕重適均也竊此冐籍等人因多避難就易欲希僥倖然亦有因地

里遥遠盤費弗給而不能回者有因從親在外生長不識鄉里而難以回者是以冐籍鄉試以圖出身兾得升斗之粟以為養親之需其初心不過如此其所犯亦非甚重今既問罪而不容會試固為當矣至若終身不許録用則將終為罹罪之人竟無自新之路待人無乃未恕乎乞勅禮部通查此等冐籍之人已經問發者給引照回原籍如遇開科鄉試仍許本地入塲如此則犯小過者得以自新負才藝者不終至於阻抑矣從之

出題禁割裂

天順三年浙江溫州府永嘉縣教諭雍懋言朝廷每三年開科取士考官出題多摘裂牽綴舉人作文亦少純實典雅比者浙江鄉試春秋摘一十六股配作一題頭緒太多及所鏤程文乃太簡畧而不華實且春秋為經屬詞比事變例無窮考官出題往往棄經任傳甚至參以已意名雖搭題實則射覆遂使素抱實學者一時認題與考官相左即被黜去乞勅自後考官出題舉子作

文一惟明文是遵有弗悛者罪之上善其言命禮部議行

題行鄉試條約

嘉靖十二年定節年題准鄉試條例本部每遇鄉試先年八月通行各省知會遵守

一各處鄉試該用考試官布按二司務要會同巡按御史從公訪求學問老成行止端謹之士以禮聘取不許狥私將年六十已上并到任養病見在府州縣官及不

由科目出身教官聽從囑託一槩濫請亦不許越數多
請若所請考官遇有事故許原差人赴所在提調學校
官處改請相應教官各將舉到試官開坐舉主職名随
小録咨呈本部若請非其人罪在舉主
一簾外執事官照依舊例取用不許過多其順天應天
二府官員不拘是否入院共事弟男人等俱不許朦朧
入試以致夤緣中式
一試官所出三場題目提調監試官俱不許干預其題

目務要依經按傳不許偏生小說意外鑿空摘裂牽綴
有失本旨及問非所當問干犯迴避字樣
一塲中所作文字俱要純雅通暢不用浮華險恠艱澁
之詞策荅不許引用謬誤雜書陳及時務須要斟酌得
宜便於實用不許泛之為夸大及偏執私意有乖醇厚之
風俱遵照本部題准正文體事例著實舉行
一應舉生員并儒士人等俱要本府州縣并衛所申送
提調學校并遼東巡按御史先行嚴加考試中者方許

入場不得將不熟三場初學之士及外處人民假以贅

壻等項冒濫入試虛費供給亦不許仕宦子弟於父母

原任衙門移文起送其各生有重冒古今顯著姓名責

令改正方許入場

一文章純駁悉聽考官去取不許巧立外簾五經官干

預考試官

一所取舉人止憑文字高下去取不得論其地方中式

多寡臨時偏徇進斥以廢公論

一考試官如有徇私作弊仍從監臨等官糾舉
一小録文字務將文理平正者録出不許監試提調等
官各逞已能分派代作及將舉人原文改作刊刻其書
寫刊刻要字畫真楷用黄綾殼裝潢黄二本紅四本俱
用紅黄綾袱包裹太后中宫東宫仍備紅綾殼録六本
試畢同將本部備照小録作速差人馳驛送部
一小録書板照本部會試録式樣不許仍開掌行科舉
文字吏及謄録對讀生員姓名

一小録序文內考試提調等官各開官職姓名不許稱臣并知貢舉字樣名目如會試録例又不許稱張公李公字樣所給公據各要粘連三場文字仍將舉人的確年歲籍貫經書備開咨呈與備照鄉試録一同送部以憑查對毋得增減年歲及遺漏不報

一各處進到小録本部照依前項事理逐一叅詳如有故違及差謬等項通行叅奏究治

一查得近年有等無籍之徒瞰遇科舉生儒入場之時

預先挾讐告害及投粘匿名書帖陰謀駕害報復者不許輕信如或牽告在官審果不係緊關對證者亦待科場畢日問理毋墮奸計以息刁風

題行會試條約

成化二年正月禮部奏設科取士期得真才以資任用然每歲會試雖有禁約舊例而行之日久不能無弊臣等更議事宜條示申明敢具以請

一舊例考試等官於初八日蚤入試院一日之間事務

多端整頓不及宜預於初七日早入院為便

一舊例就試之日舉人黎明入場黄昏納卷有未畢者給燭三枝燭進文不成者扶出令士子比昔倍蓰中間多有故意延至暮夜請燭之時抄寫換易或有棄燭於席舍中而他出因而誤事者最為可慮宜於四更時搜入黎明散題申時稿不完者扶出若至黄昏有謄真一篇或篇半未畢者給與燭

一舉子入場務要嚴加搜檢放入就舍坐待題目文成

二篇之上者方許入廁即隨還舍不許交接講論若有懷挾及泛官軍夫匠人等夾帶文字入場埋藏抄寫并越舍與人互換者搜尋捉獲得出并發充吏其官軍夫匠人等為帶文字縱容懷挾又容越舍互相抄寫不行覺察捉拏者問罪軍調邊衛官罰俸一年夫匠發口外為民

一巡綽搜檢看守官軍止于在營差撥其曾經差者不許再差若他人冒頂軍名入場看守者民發充軍軍調

邊衛
一提調監試官不許私自入號務要公同往來巡視其
巡綽官止於號門外看察不許入號與舉子交接違者
聽提調監試官參奏拿問
一舉人入場之後墻外俱該五城兵馬指揮等官率領
火夫弓兵分地看守以防不虞近年各城兵馬視為泛
常或致悞事今後各城務委的當官率領火夫弓兵牌帶
什器環墻四面嚴加防守不許擅離怠慢悞事違者參

奏拿問

一每場謄録紅卷送入簾內考閱候三場畢考閱紅卷文字已定方許弔取墨卷送入簾內於公堂比對字號不許散入同考各房誠恐收拾不謹遂致疎漏

一謄録生員務要用心逐字真正對寫不許差訛失落字樣潦草不真對讀所亦要對得明白不許含糊茍且若謄録差訛失落字樣潦草不真及對讀不出者生員發充吏役該管官送問

一謄録對讀收卷等項官舊例用京官令行吏部取聽
選官充之緣中間多有年老眼昏及無行止不堪任使
今後務要精選四十歲以上下五品至七品官有行止
者令各執事庶幾事可責成
一供給飯食順天府官多有造作不精供給失節士子
嗟怨合無本部另差官一員專一提督供給奏上上從
之
嘉靖十年禮部題准節年會試條例

一試官不得將帶弟男子姪親屬入試狥私取中違者
許諸人指實陳告

一舊例就試之日許令舉人黎明入場黄昏納卷有作
文未畢者給燭三枝燭完文不成者扶出緣今士子比
昔不啻加倍中間多有奸詐之徒往往故意延至黄昏
請燭之時乘機混雜謄寫懷挾换易文字甚有棄撤燈
燭於席舍之内走求他人因而悮事合於四更時搜入
黎明散卷申時初刻稿不完者扶出其謄寫正卷至黄

昏如有一篇半篇未畢者給與燭一枝再不多與
一舉人作文依例迴避御名廟諱及親王名諱如有違
犯定行斥落惟二名不偏諱
一考試官及簾內外官各帶不識字從人一名役使不
許縱令出入
一試官入院之後提調監試官封鎖門戶不許私自出
入如送試卷或供給物料提調官監察御史眼同開門
出入即便封鎖

一舉人作文字畢送受卷官收受類送彌封官撰字號封記送謄録所謄録畢送對讀官對讀畢送入簾内考閲

一搜檢懷挾凡遇每塲舉人入院把門官軍一一搜檢除印過試卷洪武正韻筆墨硯外其餘不得將帶片紙隻字如是搜檢得出即時扶出仍行移本貫再不許應試及冒名入試者定行奏聞區處

一廵綽官凡遇舉人入院並須止約不得喧閧如已入

席舍常川巡綽舉人不得私自交談互相講論及巡察
簾内外官不得漏洩事務
一受卷所置立文簿凡遇舉人投納試卷陸續關發彌
封所就於簿上附名以憑取勘入試人員數目其舉人
納卷未了不許先行歇息及遺失試卷
一彌封所先將試卷密封舉人姓名用印關防仍置簿
撰定三不成字號編排資次照樣於各經卷首號寫明
白不許點畫相同及漏洩作弊

一謄録所受到試卷硃書字號并所作文字務要用紅筆謄録相同於上附寫某人謄寫如是不行真楷以致錯訛及脱漏添換許對讀官劾舉照謄寫人名究治

一對讀所官受到試卷務要將紅字卷墨字卷對讀分明於後附寫某人對讀無差不許差訛有妨考校

一供給官合用心紅筆墨紙劄梨木板并刊字匠刷印匠先期辦完候用其簾内外官并舉人執事等廩餼務要精潔其吏胥里甲供應人等出入並仰守門官軍用

心搜檢毋得透漏試題及暗遞文字

一舉人入試之後其在外諸色人等毋得輒入窺探事情違者許把門官軍捉拿赴官治罪

一撥到搜檢看守軍人本部委官先將各軍人搜檢沿身別無夾帶方許入院如是將帶片紙隻字誣舉人者捉拏到官定行奏聞區處

一提調官監試官不得干預考試卷

一舉人用墨筆書寫試卷謄録對讀官受卷皆用紅筆

考試官用墨筆批點竝同關防用墨處竝不用心紅用
心紅處竝不用墨毋容混同
一舉人試卷自備三場所用筆墨并正卷草卷各紙一
十二幅於卷首書寫三代籍貫年甲及所治本經赴部
印卷外更不得於正卷前後重寫姓名籍貫違者究治
一圖畫東西行席舍間數編排開寫舉人照依編定字
號姓名并所治本經相間入坐毋得攙越錯亂違者治
罪

一舉人文字題目之上不許私加奉試字樣文字中間不得自敘辛苦門第謄録點檢如有似此違犯者許掌試提調官監察御史看過更不謄録其正卷内務要真楷書寫草書有碍謄録

一舉人入場務要嚴加搜檢放入就舍每用軍一人看守坐待題目到手文成二篇之上者方許出恭隨即還舍不許交接講論若有懷挾及浼託官軍夫匠人等夾帶文字入場埋藏抄謄并越舍與人互換寫録者搜尋

捉獲得出幷發充吏其官軍夫匠人等替帶文字縱容夾帶及容越舍互相抄寫不行覺察捉拏者問罪軍調邊衛官罰俸一年夫匠發口外為民

一巡綽搜檢看守官軍止於在營差撥其曾經差過者不許再差若他人冒頂正軍入場看守者民發充軍軍調邊衛

一提調監試官員不許私自入號務要公同往來巡視其巡綽官員止於號門外看察不許入號舉人交接違

者聽提調官監試官糸奏拿問

一每場謄録紅卷送入簾内於至公堂比對字號不許流落同考各房誠恐收拾不緊遂致疎漏不便

試卷犯諱差謬

成化十三年詹事府少詹事兼翰林院侍讀黎淳奏科場出題作文定式洪武年間已嘗頒降近年有司多有不遵任情行事所刋程文除兩京外其餘純粹者少駁雜者多甚至犯廟諱及御名乞移文所司將提調監試

并考試同考試官究治考官如例追奪表裏仍查墨卷如舉人自錯退還原學及小録前列吏典掌行科舉生員謄録對讀兩條亦當削去申明科場舊制須降學校永為遵守有司科舉重事各處題刊文等事何為違式差謬該部會官查究明白以聞禮部會同翰林院等衙門學士等官覆奏成化十三年鄉試録浙江等布政司中有犯廟諱御名及親王諱其嫌音及偏犯一字者如例不坐外其犯二字及文理差謬行文有疵表失平仄

字畫差錯者宜如淳言究治但犯親王諱及文疵平仄
不順字畫差錯比與文理差謬者不同宜止治其罪仍
令舉人會試如錯改其文止罪考官後會試鄉試開科
取士凡遇御名廟諱下一字俱要減寫點畫以盡臣下
尊敬之道餘皆如禮部奏行條件考試等官務取學行
老成之士不許徇私濫舉及越數多取出題校文并刊
録文字必須依經按傳文理純正不許監臨等官干預
其考試官如有徇私作弊仍從監臨等官糾舉簾外執

事如舊例取用小録刋板如禮部會試録式不許仍開掌行科舉文字吏典及謄録對讀生員姓名從人

聘考官不得徇私

成化十四年御史許進言國家以科目取士慎選考官甚為詳備近各布政司每遇開科輒徇私情所聘以為考試及同考試官者多非其人以致校閲不精有遺才之弊竊見兩京俱命翰林官主試故所取得人乞各布政司亦如兩京例命翰林官主考為是上諭禮部臣曰

布政司鄉試自聘主司乃祖宗舊制行之已久許進何
得具奏欲改之且科目選賢國家重事若聘主司狥私
作弊無往而不為奸利矣爾其行令巡按御史并布按
二司今後敢有作弊者令互相糾舉或爾部中詳看體
訪得出奏來必重治之

奏革科場弊

弘治四年巡按直隸監察御史王鑑之言臣奉勅提督
南畿學校嘗聞南京科場之弊明年又當鄉試不先革

正將恐奸偽益滋惟南京應試士人除百二十三處學校外又有國子監生及諸司歷事聽選官吏儒士輩進途既廣弊端多生而貢院規模窄狹四面皆居民樓房圍繞登高窺覘乘暗投擲巡綽難于關防懷挾易于進入況受卷彌封等所俱在至公堂上內簾上隔一板壁聲息相聞舉動便覺積年以來富貴子弟多方營圖有買求編號將有學生員置在左右代作文字者有請託執事官吏截人文字易以巳名者有三更不出潛入別

號求人改作者有先藏舊文在內而臨時取出謄寫者
巡綽官軍多狥情弊不舉近又增府官一員進入內簾
科場一應公事俱屬此輩豈不傳遞消息名曰革弊其
實生奸故榜未揭而物色已遍榜既揭而議謗交騰凡此獘
端臣恐不獨南畿為然乞勅禮部看詳行南京都察院
凡差監試御史務求剛正老成之人其應天府提調并
一應執事官亦必慎擇公廉端謹之士痛革宿弊貢院
墻垣并受卷等所宜增高加棘克廣遷移以杜弊源仍

移文各布政司一體禁革則真才可得而謗議自消矣

命禮部知之

議處簾內外責成

弘治十六年禮部奏明年各布政司當開科取士欲申

明所司知之上曰科舉重事邇者各布政司舊規廢弛

考試等官多不得人簾內簾外混淆侵越弊出多端宜

查原定條格議處畫一以聞於是禮部具言我祖宗科

場條貫之善而近年以來各布政司為簾外官者思欲

防簾內之弊往往選取府州縣官充受卷彌封等官翻
封墨卷叅定去取似與舊規不合且府州縣官未必盡
得其人將以革弊而更以滋弊今宜令慎擇試官試官
得人則為簾外者雖欲分爭侵越亦自有所不能矣命
遵照原定舊規申明禁約考試官必從公訪舉不拘職
任務在得人其有不勝任者罪作舉主簾外官有侵奪
簾內職務者事發重罪之若所刊試錄乖舛許該部與
翰林院叅究以聞

重選舉五事

正德十年南京禮科給事中徐文溥言重選舉五事

一近日主司務為譎恠命題摘掇一句二句或割裂文義或偏斷意旨宜如成化初年以前出題必章句成段義理貫屬取文必講理親切措詞淳雅其有浮艶險恠不根義理者並皆黜落各提學官亦依此訓廸諸生

二各處監場官務為苛刻屏去士子衣巾被髮趨走宜畧倣會試事體許其單衣草履稍存體貌以養廉恥敢

有懷挾加重治
三今後鄉試除同考官照舊行令提學考選教官應聘其主考不拘官職務令博訪素有名望操持廉正邃於經術者往蒞其事
四近年場屋之權一歸御史二司倪仰承風考官局縮聽命五經分校於各所去取一聽於監臨且據所習之經以為所舉之首或用字號以示內簾或進簾內以諭已意或臨榜而執卷請填或割榜而私自换易為弊多端

所害不少今後御史專令糾察奸弊毋得仍前侵奪有違舊制或專恣聽考官指實陳奏二司互相糾舉吏部嚴加訪察黜之示戒

五近時文流布四方書肆商人藉此以賈利士子假此以僥倖宜加痛革凡場屋文字句語雷同即係盜竊不許謄録其書坊刋刻一應時文悉時燒燬不得鬻販各處提學尤當禁革如或私藏誦習不悛者即行黜退

疏入下所司知之

條陳科舉事

嘉靖十年禮部覆都給事中張潤身條陳科舉事

一杜詐冒以端趨向監生三月以後到監及到各衙門補歷者不許考送仍行北直隸督學御史明覈在京生儒鄉貫冊籍

一革小考以節勞費各省督學往往多取名數臨期集省城聽巡按御史覆考名為小考此於生儒勞費不便

一處考官以絕私嫵各處同考試官聘取狥私宜令督

學先廉所屬教職年壯行端者糊名考選類造手冊分經編號下實其姓名官籍自存備照別置一冊不書名籍第以所編字號密切鈐封送巡按處以待隔省來聘旋填姓名官籍或應迴避則用次人以次應聘其預泄私通及濫舉充數者聽御史糾究詔如議

禁流移附籍入試

嘉靖二十二年禮部言國家開設賢科兩京各省三年大比各簡其士賢者多貢禮部禮部合試之簡其賢者

對制大廷以供中外百司之任所係甚重夫人才之生其地者多寡不同故解額因之而異至於會試則分南北中卷取之各有定額所司不得增損奈何法久禁疎遂有遊學矯詐之徒見他方解額稍多中式頗易往往假為流移冒籍入試至有脫逃罪犯變易姓名奔走營求靡所不至至于會試舉人報籍印卷亦有假託族屬改附籍貫朦朧開具以南作北國法罔存士風大壞乞於明年會試嚴加覈究但係先年冒籍嘗經恩赦者許

其首正其他籍貫不明妄報中卷北卷者本部指名參退仍行兩京各省凡遇鄉試開科提學考選生儒不得將流移附籍之徒一槩濫收以玷科目違者奏請治罪

報可

飭鄉會廷試法

嘉靖二十四年禮部議覆給事中胡叔廉鄭大同奏科場事宜

一關防考試謂兩京主考需次差遣則易於窺伺用鄉

土之人則多招物議各省鄉試之弊則又在提調監試
與各供事官得相接也宜禁革之
一飭鄉試之法謂各省鄉試以權歸外簾故弊端滋多
遂使禮聘考校徒寄空名糊名易書竟成虛典此教職
權輕之所致也宜照兩京例以京官主考
一飭會試之法謂監試御史不過防範於外故內簾之
弊無從糾察而散卷等官始得以狥私分送故內簾亦
宜置監試官一員

一飭廷試之法謂廷試閱卷往往以官之崇卑定卷之高下以故送卷官得以高下其手宜勑下部臣痛釐夙弊監試御史二員專意防範使人不得以行其私得旨取用考官并內簾散卷官俱照舊規行不必紛更其餘如擬

京省試革弊事宜

嘉靖四十二年禮部覆南道御史官所陳兩京鄉試革弊事宜

一今後兩京主考不用本省人如資序挨及南人用北北人用南以别嫌疑

一同考用京官進士出身者易詩書各二員春秋禮記各一員其餘叅用教官以便覺察

一謄録用書手對讀用生員以防洗改但此三事專為兩京鄉試而設其各省及會試亦當因其説而廣之因更上六事

一會試及兩京鄉試官預於二十日以前選差以便防

範
一巡視搜檢務加嚴慎以杜奸弊
一各省務精選才望內簾官無令外簾干預去取
一申明各處科舉名數照原定解額每舉人一名取應舉生儒二十五名
一中式之文務存簡實凡浮靡冗雜詭僻不經悉行黜汰仍參取後場以來實學
一解原卷到部以憑稽查不用公據得旨各省鄉試但

照舊規令監臨公同考官揭書出題提調監試等官不
得干預餘皆如議行

慎選考官

嘉靖元年正月內禮部題為嚴選考官以圖得人事該
監察御史向信題稱各處鄉試考官聘取之時巡按多
執已見或因親朋不論老耄荒疎輙行聘取以致取人
不真乞要慎重選取等因本部覆奉欽依通行各省巡
按御史今後聘取考官及考官取士悉照本部節年題

准舊例施行

申飭科場六弊

隆慶元年禮科給事中何起鳴奏申飭科場事宜一曰重懷挾之罪二曰革傳遞之奸三曰慎同考之選四曰正諂諛之風五曰預監臨之差六曰嚴誆騙之罰疏下禮部覆奏得旨懷挾傳遞諸弊依擬枷號重處今後科場搜檢不嚴關防不密責在外簾舉動不慎校閱不公責在內簾禮部都察院分別叅奏餘悉如議行

隆慶二年正月河南道御史王好問條陳科場四弊一號舍二懷挾三代替四透漏俱宜嚴法關防禮部覆奏

上曰奸弊不祛何以得真才監試御史其盡心嚴察不得寬縱

乾隆御覽之寶

禮部志稿卷七十一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

總校官知縣臣楊懋珩

校對官助教臣羅萬選

謄録監生臣姚培敦